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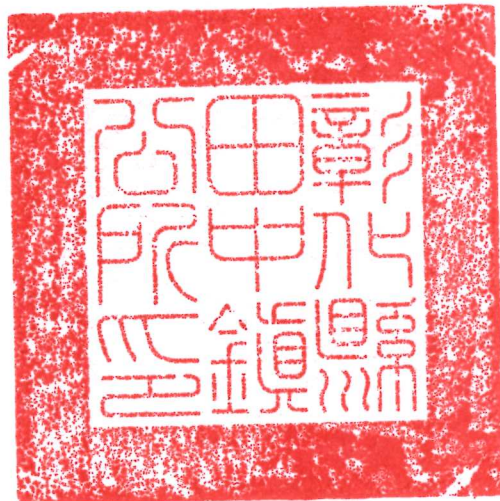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田中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田鎮社字第112001802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役男郭海俠1員，112年10月20日田鎮社字第1120018016號函，催告該員3個月內返國並依法接受徵兵處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2年10月20日田鎮社字第1120018016號函。
- 二、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郭海俠因送達之處所不明，致主旨所述文書無法送達，請於公告日起60日內逕向戶籍地彰化縣田中鎮公所洽領，逾期即視同送達，如未依限返國接受徵兵處理，將依兵役相關法令辦理移送法辦事宜，請勿延誤，特此公告。

鎮長蕭淑芬